

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 修订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润邦股份”）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油环保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73.36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、2019年7月30日和2019年8月16日，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议案。同时，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披露了《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重组报告书”）及相关文件。

因更换审阅机构，公司对本次重组报告书进行了相应修订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，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更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审阅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次交易的审阅机构。公司对重组报告书“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”、“第十五章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”及“第十六章 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声明”等相关章节进行了更新和修订。

2、公司新聘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备考审阅报告等文件。公司据此对重组报告中涉及备考财务数据的章节进行了核对并更新。

3、对交易对方合伙人信息进行了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7日